

一九三六年

海潮音

第七年

第五

期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五月

第七年 第五期

海潮音

海潮音社發行

分 發 行 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南洋新加坡轉道和尙 | 南洋檳城佛學研究社 | 台灣台中佛教會 | 台灣基隆月眉山 | 安慶迎江寺 | 安慶閱經樓佛經流通處 | 上海梅白格路宏昌里一二一號醫學書局 | 上海四馬路泰東圖書局 | 上海世界佛教居士林 | 陝西西安中華書局 | 廣州永漢北路開智書局 | 泉州開元寺 | 四川新都寶光寺三義廟佛經流通處 | 廈門火燒街佛經流通處 | 南京淮清橋金光明佛學會 | 嘉興佛學研究會 | 長沙南陽街泰東圖書分局 | | |
| 長沙佛教正信會 | 鎮江佛學研究會 | 太原山西佛教聯合會 | 河南開封佛學社 | 南京太平街泰東圖書分局 | 北京西城臥佛寺佛經流通處 | 武昌察院坡佛經流通處 | 漢口佛教會佛經流通處 | 日本東京支那時報社 | 宜昌天官牌坊佛經流通處 | 沙市絲線街佛經流通處 | 重慶佛學社佛經流通處 | 成都肅記佛書店 | 蘇州三茅觀巷沈宅 | 杭州佛學會 | 牯嶺大林寺佛經流通處 | 泰晤北門外黎頭街佛經流通處 | 松江超果講寺 | 北京東四五條佛教圖書發行所 |

注意

定閱諸君如欲定閱者請向本館或各分館接洽

地址：上海四馬路法藏寺

電話：二二三六

發行所：上海四馬路法藏寺

代印者：江蘇第二監獄

定價		零售	
全年	十二元	半年	六元
半年	六元	三個月	三元
三個月	三元	一個月	一元

郵費在內 外埠加郵費

本館現遷居上海老西門外唐家灣法界茄勒路法藏講寺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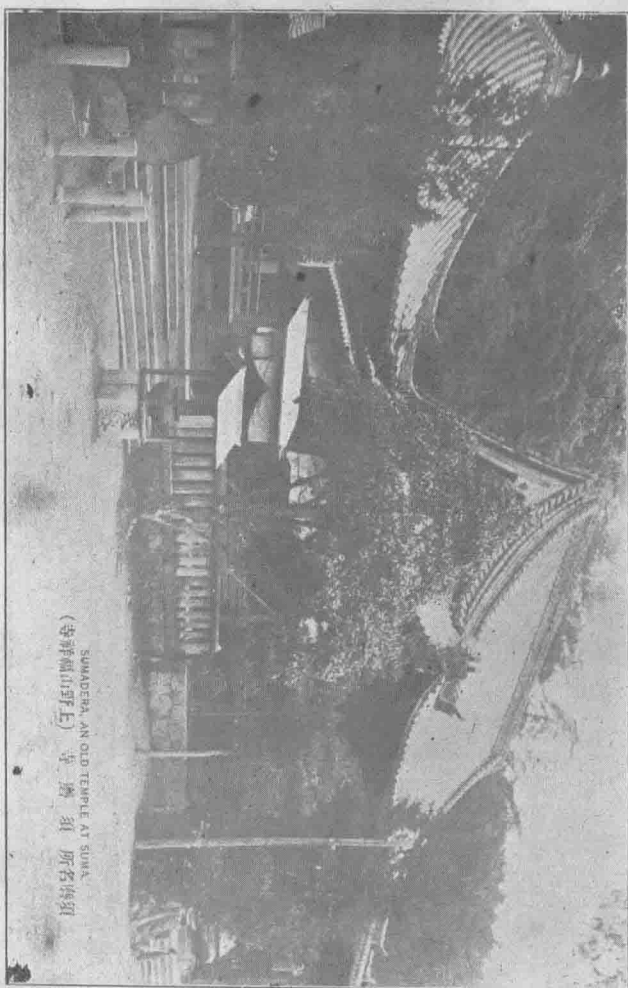
凡定報「匯款」寄稿「通函」

「交換報紙」皆認清此之地址為荷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十二月廿三日 出版

中華民國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寺 摩 須 本 日



SOUDEEN, AN OLD TEMPLE AT SUWA.
(寺跡山野上) 草 園 須 所 名 傳 須

李庭馥先生終結印像



海潮音月刊社募集基金啟

閻浮提人。香味光明。不作佛事。賴以依止。厥維言教。然方言未融。聲浪有限。堅窮橫絕。文字尙焉。我佛說法。三百餘會。鐵圍結集。橫塞鹿苑。震旦著述。充滿龍藏。人壽幾何。算沙徒歎。後有作者。得乎蛇足。雖然。人海者機。網目者教。歸元無二。方便多門。四論十支。發揚性相。三教五教。無礙台賢。文事佛事。不一不二。隋唐而降。聖道陵夷。著詞章者。溺於支離。薄名相者。陷入顛預。枯寂於禪。禪壞其禪。迷信於淨。淨染其淨。龍侗於教。教失其教。釋迦已去。彌勒未來。嗟我羣倫。瞽盲誰悲。加以天演噩夢。迷悶神州。社會怒潮。飄搖冰海。羣兒舞火。四面俱焚。惡鬼吮血。十方同慨。是非高張法幢。橫磨慧劍。何以摧邪顯正。度世救生。覺社同人。自忘譴陋。民國七年。季出叢書。五期滿足。易爲月刊。名海潮音。作暗室燈。議論公開。思想互助。上承絕學。下應潮流。慘淡經營。於茲七載。在杭在滬。遷漢遷京。來鴻去燕。候煖謀生。其迹可笑。於情堪哀。經費收支。雖應桴鼓。基本虛懸。難免曇花。會議結果。集二萬金。存儲生息。藉資周轉。夫以五洲之大。物質之雄。人心之須。佛化之貴。此一線懸命。不能滋養之。雖爲敵刊之咎。寧非世界之羞。所冀大力宰官。多金長者。共出身手。廣施法財。心燈一照。光明無窮。我佛有靈。拈花微笑。此啟。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三年海潮音月刊社同人頂禮

如有發心捐助者。款寄上海梅白格路宏昌里一二一號醫學書局丁福保先生代收

新捐助本社基金人名列左

孫厚在	洋一百元收	趙子中	洋一百元收	彭少田	洋二百元收
袁立齋	洋五十元收	王森甫	洋六百元收	劉碩廷	洋十元收

熊雲程	洋二百元收	唐繼堯	洋二百元收	傅子揚	洋一百元收
梁超穆	洋二十元收	何達夫	洋三十元收	曾子卿	洋十元收
王九齡	洋三百元收	光孝法會	洋五十餘元收	康寄堯	洋三十元收
釋仁山	洋二十元收	釋轉道	洋五十元收	釋戒常	洋四十元收
釋淨心	洋五十元收	余毓溥	洋一百元收	釋轉伏	洋十元收
李一支	洋二十元收	求同生淨土人	洋一百元收	藕香精舍	洋一百元收
李靜修	洋一百元收	周聖戒	洋一十元收	張省凡	洋一十元收
陳文奎	洋十元收	張企周	洋十元收	陳遲開	洋三十元收
孫行素	洋壹十元	周聖慧	洋二十元收	周嘉良	洋三十元收
吳退齋	洋三十五元收	王尙菩	洋二十元收	梁濟公	洋四十元收
黃覺元	洋壹十元收	羅允謙	洋二十元收	黃勵志	洋壹十元收
鄭雨生	洋壹千元未收	釋善慧	洋壹千元約華幣一百六十元	蔡仲光	洋五元收
石奇湘	洋一百元收 新過去先人 早生淨土現 在父母康健	根泰廠	洋二百元收	劉達儒	洋三十元收
馬慧澍	洋二十元收	陳源祥	洋十元收	釋轉塵	洋二十元
釋廣週	洋一十元	釋慧賢	洋二十元	僧瑞於	洋三十元
陳喜亭	洋三十元	釋轉式	洋一十元	楊振仁	洋二十元
葛誠淨	助洋二十元收	王誠普	助洋二十元收	錢誠善	助洋二十元收
盧誠德	助洋二十元未收	王誠妙	助洋二十元收	蕭誠法	助洋十元收
吳誠明	助洋十元收	潘誠性	助洋十元收	吳誠慧	助洋十元收

周浩雲	洋十元收	羅典謨	助洋十元收	翁富娘	洋二百四十元收	日幣三
朱獻文	洋四十元收	周詒柯	洋四十元收	岳秀華	洋二十元收	
郭曾基	洋二十元收	張一騰	洋二十元收	汪家玉	洋二十元收	
金天翮	洋二十元收	劉柏森	洋五十元收	天童寺	洋五十元收	認作價
彭大融	洋十元收	超果寺	洋二百元未收	陳競生	洋一百元未收	
南洋檳城	佛學研究社	洋一百元收	釋寬揚	洋二十元收		

海潮音月刊社基金社董題名

自捐二百元以上及代募三百元以上者

王森甫社董

曾捐六百元

王九齡社董

自捐並募唐省長三百元

釋善慧社董

自捐及募翁富娘共日幣五百元

李近聘社董

募李靜修求同生淨土人藕香精舍等三百餘元

彭少田社董

曾捐二百元

熊雲程社董

曾捐二百元

黃梅生社董

創辦時曾捐鉅資者

王詠香社董

創辦時曾捐二三百元以上者

其有曾自捐二百元以上或募繳三百元以上而未查及者若蒙示知不勝感謝

海潮音月刊社公啟

茲敬推

諸公爲本刊撰述人員時以大箸惠投爲荷

一 沙門

釋印光	釋諦閑	釋圓瑛	釋善因	釋可端	釋仁山	釋持松	釋常惺	釋守培	釋空也	釋大勇	釋常戒	釋大敬
釋會覺	釋能海	釋會泉	釋善慧	釋果瑤	釋大剛	釋顯敏	釋觀空	釋嚴定	釋滿智	釋晤一	釋智三	釋光霞
釋願修	釋會中	釋法尊	釋法芳	釋淑芳	釋性修	釋克全	釋象賢	釋一厂	釋朗禪	釋開悟	釋哩庵	釋現月
釋超一	釋永祚	釋墨禪	釋枕山	釋大醒	釋迦林	釋曼殊	釋多厚	釋又山	釋寄塵	釋妙空	釋體參	釋宏渡
釋恒慚	釋妙吉	釋覺慧	釋覺初	釋澈空	釋寄瀉	釋梵燈	釋身倫	釋昱山	釋雙浪	釋仁虛	釋弘傘	釋大虛

二 居士

歐陽漸	韓德清	章太炎	梁任公	梅攝雲	范古農	張化聲	蔣竹莊	王弘願
唐大圓	王與楫	張純一	劉靈華	楊棲棠	李榮祥	傅佩青	葉青眼	杜萬空
邢定雲	繆鳳林	景昌極	王恩洋	湯用彤	李石岑	李慧空	謝鐸陳	康寄遙
陳慧音	陳慧乘	劉慧如	張怡蓀	熊東明	陳善勝	鄭五空	龍慧濤	韓君釗
鐘定慈	劉洙源	盧佛慧	邵福宸	張宗載	寧達蘊	方能學	羅傑	王佛願
王真嵩	張善長	李善樸	丁仲祐	李觀初	謝吟雪	沈月華	朱慧明	王佛生
李證剛	曹衲安	胡伯翔	駱季和	胡寄塵	李證性	聶雲台	孫志鈞	劉子充
陳維東	王錫光	黃石安	盧燮卿	趙南公	陳伯熙	劉顯亮	曾樂玄	帥容民
臧貫禪	寧墨公	唐大定						

海潮音第七年第五期目錄

● 圖景

日本須摩寺
李復庭臨終像

● 言論

太虛法師在自造寺之演說
東方教育之爲不爲論
寺院法之研究

● 著述

法相唯識學概論

● 附載

▲ 時事 ▼

佛化教育運動紀要
足爲模範之喪禮

▲ 專件 ▼

陳西臨時宣講
河南監獄布教

▲ 通訊 ▼

寄劉屯憲使書
各地上太虛法師書

▲ 文苑 ▼

印光法師傳
西域行小記

▲ 採錄 ▼

白喇嘛在佛學院講演
西藏未經漢譯經論

逕啓者此後凡直接向敝總發行處預定本刊全年者減收大洋三元郵費在內其代流通或不先繳款及向代售處訂者仍照每冊論價特此通告
各購閱本刊者
流通

本月刊前擬定閱贈品今已贈送完訖從五期起即行停贈特此通告

海潮音發行處謹啓

如荷捐助海潮音基金款項請直交本社社長太虛法師或交於社長函託之代收處因本月刊社並未託人在外募捐也特此聲明

海潮音社謹啓

本刊爲印刷發行之便利起見遷於上海虹口唐山路兆豐路口鄧脫弄洋房第四家二十一號以後凡關本社編輯發行函件皆請直投該處爲要

海潮音月刊社總發行處謹啓

言 論

太虛法師在蘇州自造寺念佛社之講演

受業苾芻象賢筆記

今天承貴會諸公歡迎太虛來講演佛法。着實欣快。惟對於歡迎二字。殊不敢當。若論講演佛法。佛法本來離言絕思。實無講演的可能。所謂知者不言。言者不知。然由今天的歡喜因緣。于不可說中。不可不方便言說。以酬諸公之盛意耳。

太虛來蘇。今年已經四次。此次屬第五次。當火車下來時。適遇本寺指自造寺本醒和尚。暢談之間。敘及本寺創造的原因。謂「觀徹居士。自造此寺。其特殊的宗旨。在開蓮社。結衆念佛。仗釋迦彌陀之願力。續遠公善導之芳規。云云。」今觀徹居士。現沙門相。已生西方。得本醒和尚。續其未了公案。并能擴充其願力。廣大其規模。作種種善事。厚積求生淨土之資糧。對於利物則恢復放生官河。結放生會。對於社會則灌輸平民知識。辦平民學校。對於教理則搜羅經律論疏。開闢經所。凡此等等。皆深有關于明教修行。宏法利生之教務。太虛本此歡喜的心。特來參觀。因此得與諸公聚首一堂。談道論玄。清趣橫生。今且拈自造二字。姑妄言之。諸公亦不妨妄聽之矣。

上下數千年。從橫數萬里。人民種族之龐雜。學術思想之紛歧。實不可一概而論。故今抽繹講述數項于下。以窺一斑。

(一) 有一類知識活潑之人。不甘枯槁沉悶于一生數十載光陰之下。茫茫以生。昧昧以死。來不可待。往不可追。爾然役役受形待盡。于是起要求的思想。對人生成形之由來。及宇宙萬有之緣起。求其一個明白。但因無研究的利器。憑着意識測度。錯覺模仿。其結果于光影門頭。遽下武斷。謂人生由來。宇宙緣起。均是操于有一人格的大神。爲之主宰。爲之支配。然此眞宰的大神。又超乎人類萬有之上焉。但此等神話。自遠古至近今。經世事後先的遷變。人智遞遷的發展。其趨勢不得不隨其所應之潮流。以改更其主張。故有多神一神汎神等論。其所主所說。雖代代不同。其有神之觀念一也。此名爲神造論。

(二) 有一類世間學者。不滿意神造論。于是生種種的反響。用科學分化方法。搜歷史古物考證。實驗推究人生之由來。宇宙之緣起。其結果于種種說明下一假定。謂人生與宇宙。均是物質組織成形。如發明人身。或由若干原質或由無數細胞之結合。而人生則從下等動物進化來也。其發明宇宙。亦惟是同一方法。故其要說明一物一物的成壞。必一個一個一段一段的剖析。析至于不可析。巧立一名。或原質。或原子。或電子。或愛。或力等。爲形成宇宙萬有不同之要素。雖時成時壞。其要素不過時顯時潛。自成一種物質不滅的觀念。雖命名各各不同。其唯物觀念一也。此之名爲物造論。

(三) 更有一類人。雖亦作種種的研究。解決宇宙萬物問題。含有神造物造之彩色。然不若前二者傾向于兩方。釀成各走極端也。如推求世界萬有。未發生以前之本體如何。有以空爲本位。從空無中漸漸化生世界萬有。如云「天地萬物生于有。有生于無」。此爲虛無造論。有以元氣爲本位。從混沌元氣中有陰陽消長不息之變化。于是逐漸形成世界萬有。如「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等。此爲太極造論。

綜合上各種推究的結果。宇宙萬有。如何發生。如何造作。莫不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要以佛法來觀

察彼所主之神造論。物造論。虛無造論。太極造論。無非夢中說夢。而反自以爲覺。固哉其迷也。然其顛倒迷妄之原因。大概可分爲二。

甲 不明真實法相義

乙 不明真實因果義

蓋彼亦曾推究到法相義。因果義。例如能創宇宙萬有之神爲因。所創造宇宙萬有爲果。此爲因果義。又神者爲宇宙萬有之實在。恒常不變。宇宙萬有者爲神之現象。變化不居。此爲法相義。依此類推其所明因既非其因。其所明果亦非實果。因果既非真實。則法相亦屬顛倒。扼要言之。因發明此等之鼻祖。均是生死凡夫。以無明迷惑心爲動機。發其千差萬別之思想。造出千差萬別之事業耳。若夫大塊載之以形勢。以生。佚之以老。息之以死。鼠肝蟲臂。龜毛兔角。任造化之推移。循宿業之發現者。更無足論矣。

若以佛法言之。無別造作者。唯是自造。何以故。凡真能造作者。與其所造作物。總不離各自活潑靈明運動知覺之心。發動種種因。種種緣。因緣和合。則宇宙萬有從之創造。其創造之原始。即迷此真實法相義。真實因果義。莫知起始。無所終窮。因因果果。遞運無間。通達佛法者。即抉破此二種之迷。明生即無生。故迷此二種。就此活潑潑的心。對逆順的境界。發生種種惡念。作出種種的惡業。造成三惡道。地獄餓鬼畜生依正二報。依報即所居的世界。正報即能居的形命。若就此活潑潑的心。趨向于正義道德上行。所謂持五戒。行十善。修四禪。入八定。造成三善道。神人天依正二報。故此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六道。合三惡道三善道各個衆生。依各自活潑靈明心而造作。造何因。得何果。此之謂業報。得此業報。其業報總體。名阿賴耶識。亦名業識。歸就於各個衆生。或三惡道。或三善道之各類範圍。就此各類範圍內變身命。外變器界。故人生之由來。宇宙之緣起。各各是自已所造。自造之身命。住此自造之世界。自造之世界。還載此自造之身命。各就其各個衆生。自識所造之善惡差別。所得各個自類身命。世界。美醜。壽夭。淨穢。不同。能如此徹底了解人生宇宙。識得如此爲真因。

如此爲實果。則若因。若果及貫通因果之法。卽是眞實法相。故要求明白此二種者。不于外求。就于現在。剎那間靈明活潑心中求。識得現在受者果。卽是過去因。現在作者因。卽是未來果。故此因果。皆自造也。造苦因。得苦果。奚怨奚尤。造樂因。得樂果。何幸何欣。乃知現在受苦果者。亦可造樂因。得未來之樂果。現受樂果者。若是有造苦因。亦可招未來之苦果。善惡輪迴。苦樂循環。如春蠶作繭。自縛自縛。如夜蛾赴火。自燋自爛。誰是白癡。酣醉此者。

人間世有眞慧心者。感此苦樂相。初相靡無窮極之宇宙。欲求脫離。卽就此靈明活潑之心。趨于善。去于惡。擴充以造圓滿善因。減縮以淨盡其惡因。得證羅漢。支佛。菩薩。佛陀之果位。亡其分段。乃至變易生死。亦不外從此一念靈明活潑的心行去耳。豈從外得。豈事他求哉。亦不過如握手成拳。舒手成掌耳。十法界迷悟染淨因果。聖凡同造。自心華嚴經偈云。『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故凡眞能明白因果者。亦必能明白法相。能如此確實眞信。洞底了解。卽爲宇宙之王。于萬有之中。得其自在。從此之後。凡所修持。都憑自己決定。其中間所經過歷程。則與三乘往覺先賢。如出一轍。必無疑者。

但是衆生。無始虛妄習氣。非常之重。苟能稟教修持。念茲在茲。或暫伏煩惱的現行。智慧暫時開發。貫通因果事相。覺悟眞實理性。旣而時過境遷。無明又發。智慧隱蔽。不能得其眞把握。要得此眞把握。亦無他術。宜研究經論。或親近明眼高德。對于佛祖眞如等流的言教。有發憤忘食。樂道忘憂的境界。淪骨浹髓。純與眞理融化。一舉一動。皆從個中流出。此爲有力之覺悟。雖天下非之而不加阻。天下譽之而不加勸。所謂立定脚跟。八風吹不動也。從此所起之思想。無不純淨。所發之言論。無不中肯。所作之事業。無不適當。對于向來種種謬誤。根本淨除。至于圓滿菩提。歸無所得也。

然此行證。固不無先後淺深之異。及達到目的地一也。第一卽持戒清淨。止息諸惡。調善身心。不有

持戒。定無由入。慧無由發。故持戒爲定慧之嚆矢。菩提涅槃。以戒爲基礎。其重要可知。人能持戒。如新浴之身。得一種非常快愉高潔之人格也。

第二卽禪定寂靜。使內心精純。不向外妄動。而得安寧。實因持戒之力。遮身口七支之過。得專志于內。而獲鎮定。縱使外物誘誘。亦莫之奈何。故人若能得定。卽精神作用。和平統一。如一國土盜賊潛踪。不事干戈。入其境者。如登春台。入禪定者。一心寂靜。輕安快樂。有非局外人可知者。然此定心。對于煩惱。惟伏而不能斷。

第三智慧圓明。要將無始黑暗惡習煩惱。以極明利之智慧。斷除淨盡。故戒定。猶殺散盜賊。社會表面。雖現和平。其隱憂方興未艾。今此智慧。如搗破盜窠。使其無容身之處。殺者殺。投者投。肅清一切。再無烽火之驚。使完全成一鄧治國家。良善社會。煩惱根蒂。既斷除淨盡。其靈明活潑的覺心。清淨無疵。則依此心所變現之色身與器界。皆得其清淨。圓成其本具佛性功德。竟究佛果也。

總上所講。依佛法根本成語。卽「教理行果」。所謂依教明理。依理起行。依行證果。故佛法雖浩瀚無涯。此實爲佛法大綱。古今宏揚佛法大德。立宗判教。咸循此爲起點。爲程歷。爲結歸。此佛法所以是微妙圓通。深不可識者也。

念佛法門亦然。因聞如來如實之言教。而得覺悟。如此五濁惡世。衆苦充滿之世界。都由無始煩惱心所招感變現。于是要求解脫此極苦世界。求生彼極樂世界。于是念念念阿彌陀佛。念念厭離娑婆。念念欣生極樂。故知求生西方。依然憑此靈明活潑的心。豈離心外念彌陀。離心外生極樂。實因此心。可造彌陀。可造極樂。今既自造。還自主之也。換言之。西方極樂世界。亦由彌陀願力所造成。記者注阿彌陀佛最初界受苦衆生。於是發大誓願。願將來成佛時。世界清淨莊嚴。人民光壽無量。他方世界有衆生念佛名者。以大願力攝入此土。故極樂世界卽彌陀願心所造。非理想之烏託邦也。故我們念佛求生彌陀與極樂。不

過爲一種增上的勝緣。切實言之。我們將來所生到極樂世界。所見到阿彌陀佛。還是我們各個自心所造成耳。凡是生到極樂世界的衆生。同是一種清淨的心。同造成一種清淨國土。凡是處在極苦世界的衆生。同是一種惡濁心。同造成一種惡濁國土。物以類聚。共業所感。誠非虛語。故真實修淨業者。能發清淨心。修清淨行。即將阿賴識所含藏善種子。起善現行。各各爲因。互互爲緣。惡種子惡現行滅盡。善種子善現行充滿。自造成一種純清淨的世界。奚假他求哉。

上來惟講自造二字。善體會者。卽可以通達諸法實相。卽可以明宇宙萬有。卽可以明六道四生。卽可明四聖依正。在會諸公聞之者。亦有動于中。而興起修持乎。雖然。自之爲自。究何是自。若云是心。心復何在。心之一名。其實如何。則又非窮參力究一番不爲功。願與諸君共勉之。

東方教育之爲不爲論

唐大圓

亂極矣。世危矣。國何能國。大患之本。尤在教育。邪說之來。若被催眠。不有大獅吼。孰喚之醒。孟子有言。人有不爲也。而後可以有爲。予以爲今之教育亦然。應先知不可爲者三。然後可以談三有爲。何等三不爲。一、不爲利養而學。

普通學校。皆曰學術在實事求是。得實受用。而受用之最切近者。在國曰富國強兵。在身曰衣食住。凡求所以能富強與得衣食住者。力莫大於金錢。有金錢則萬事皆足。無願不成。是故舉世相率而學於錢。雖曰聲光化電政治法律等有種種科學。而實皆間接學於錢。而商業經濟等。則又直接學於錢。如是可云舉世無學。而但有錢。東方孔子有言。謀道不謀食。孟子亦曰。以義爲利。今談東方教育。當知不爲利養而始可言學。

二、不爲名聞而學

語云。務虛名而受實禍。若加一功字。由立功得名。所謂實至名歸。或名實相符。乃世人所共許。但末世人心陷溺。學者皆逐末忘本。以爲欲完生活。必求多金。欲得多金。必張虛名。且虛名愈張。則錢愈多。生活愈富。而學乃成。舉世相率。以此爲學。故虛名愈競。而實禍愈廣。今者相傾奪。相殺戮。不可以已。皆此之故。故此談東方教育。當知不爲名聞而學。

三、不爲自利而學

子張學干祿。孔子告以多聞多見。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是卽孔子謀道不謀食。聞見言行等道。成而食自在中。不待外求。孟子教人修仁義以利他。實則真能利他。而自無不利。是名以義爲利。今世因談利而專趨私利。故令舉世皆匪盜。因談名而專務虛名。故令舉世皆妄人。此妄人匪盜等。皆以教育界爲之師。相習成風。恬不爲怪。故今言東方教育。當不爲自利而學。談三不當爲已。次應談當爲者三。

四、爲悟世間有漏皆苦而學

世人以爭名。敎利成爲風氣。定名爲學。故相率而求此學。未得則希望其得。既得復欣羨其學。以爲快樂。不知所學在利。利至而害隨。今世干戈滿地。皆利所召。故又所學在名。名成而禍起。今日彼傾此敎。皆死於名。故如是逐利名。所成一切事。外似福利。實皆禍害。在佛法名此爲苦集諦。又名有漏皆苦。世人。不見其苦。而猶認爲樂。故溺苦海而無有了期。往日教育。粗淺逐末。故迷執不悟。今談東方教育。當發猛省。求覺悟。此世間有漏之法。皆是苦聚。不得不學。

五、爲見苦發大悲心而學

世人惟不見苦。則所爲學。或愈增其苦。如學爲商。以射利。學法政。以利刀筆。學軍旅。以張撻伐。學鎗